

行政处罚情况公示

序	处罚决定书文号	行政相对人	法定代表人	机构代码	事由	执法依据	处罚结果	执法主体	日期
1	第2200407035号	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虞学泽	913306027195980824	施工单位未按照要求设置施工铭牌	《上海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》第十条：施工单位应当在施工现场醒目位置，设置施工铭牌。	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4月22日
2	第2200403037号	田青林			损坏绿化	《上海市绿化条例》第37条：禁止下列损坏绿化和绿化设施的行为：（一）偷盗、践踏、损毁树木花草。	罚款人民币伍佰柒拾陆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4月22日
3	第2200401052号	鄢永贵			本市道路两侧建筑物内的经营者超出门窗经营	《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五条第五款：本市道路两侧和广场周围建筑物、构筑物内的经营者不得超出门	罚款人民币贰佰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4月27日
4	第2200401051号	上海春都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	刘兆玲	913101120677950203	占用道路从事经营性车辆清洗活动	《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六项：禁止下列影响环境卫生的行为：（六）占用道路、广场从事经营性车辆清洗活动	罚款人民币叁佰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4月28日
5	第2200401059号	江刘			本市道路两侧建筑物内的经营者超出门窗经营	《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五条第五款：本市道路两侧和广场周围建筑物、构筑物内的经营者不得超出门窗和外墙经营。	罚款人民币壹佰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4月28日
6	第2200401060号	刘远远			市容环境卫生责任人未履行义务	《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13条第1款：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的责任要求是：（一）保持市容整洁，无乱设摊、乱搭建、乱张贴、乱涂写、乱刻画、乱吊挂、乱堆放等行为；（二）保持环境卫生整洁，无暴露垃圾、粪便、污水，无污迹，无渣土，无蚊蝇孳生地；（三）按照规定设置环境卫生设施，并保持其整洁、完好。	罚款人民币壹佰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4月28日